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

安财农[2020]109号

关于调整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 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

潮安区住建局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潮财农[2020]68 号）精神，现对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进行调整（详见附件）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调整为市财政局《关于安排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预算的通知》（市文号潮财农[2019]50 号，区文号安财农[2019]79 号）下达的农房抗震改造资金，将支持范围由抗震设防烈度 8 度以上地区的农房抗震改造工作适当扩大到抗震设防烈度 7 度地区的农房抗震改造工作。

二、此项下达的补助资金，请列入 2020 年度“住房保障支出-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-农村危房改造（2210105）”一般

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，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，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三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。请对照本次下达绩效目标表确定具体项目绩效目标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，按照中央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过程中对照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附件：1. 2019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
2. 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

2020 年 10 月 10 日

附件1

2019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安排表

单位：万元

县区	粤财建 〔2019〕42号 (潮财农 〔2019〕50号、 安财农 〔2019〕79号) 下达资金	本次调整 资金	农房抗震改造试点		备注
			调整后 补助资金	调整后 任务数 (户)	
潮安区	732.27	-585.2	147.07	191	

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2019年中央财政危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调整方案		中央财政农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			
项目实施单位		潮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
省级主管部门		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		
市级主管部门		潮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	
资金情况	年度金额（万元）				147.07
支出内容	2020年中央财政农房抗震改造任务191户				
政策依据	《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2020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及调整2019年中央财政农房抗震改造补助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》（粤建村函〔2020〕337号）	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当年度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
		完成2020年中央财政农房抗震任务191户		2021年12月底前完成农房抗震改造工作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单位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191	户	≥50
		质量指标	良好	户	≥95
		时效指标	完成年度任务	户	≥50
		成本指标	—	—	—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解决农房抗震任务	%	≥5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—	—	—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问卷问答	%	≥90
项目负责人	许汉义		联系电话	5811441	